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

2026-58

债券代码：127084

债券简称：柳工转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柳工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50），并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柳工关于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7），公司将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14:15；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20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 1 号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7）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授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 1.00 至 3.00 项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提案 1.00 至 2.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23 日 8:30~11:30，14:30~17:30。

2、**登记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 1 号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法定代表人

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股东会。

4、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邓旋、张耀桃

联系电话：0772-3887266、0772-3886509

传真：0772-3691147

电子信箱：stock@liugong.com。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太路1号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45007

(2) 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3)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柳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柳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一) 投票代码和投票名称:**

- 1、投票代码: 360528;
- 2、投票简称: 柳工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

-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 填报表决意见为: 同意、反对、弃权。
-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6 年 7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根据本授权委托书所示投票意见指示行使表决权。没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或指示无效的，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 目 可 以 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提案					
1. 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议案	√			
1. 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1. 02	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	√			
1. 03	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			
1. 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1. 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1. 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 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授权	√			
2. 00	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7-202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备注：请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均为无效。

（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